

## 進出口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### 「營運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選擇適當的風險管理技術
編號	105328L5
應用範圍	本能力單元適用於在進出口業任職，負責選擇適當技術處理損失風險的從業員。
級別	5
學分	6 ( 僅供參考 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擁有處理損失技術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採用廣泛技能辨認風險控制技術</li> <li>• 採用廣泛技能辨認風險理財技術，例如：保留風險、非保險轉移及商業保險</li> <li>• 使用相關方法選擇適當的技術</li> </ul> <p>2.1. 識別風險控制措施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識別避免風險的措施 ( 即回避 )</li> <li>• 識別能減少特定損失頻率的措施 ( 即預防損失 )</li> <li>• 識別可在事故發生後減少損失程度的措施 ( 即減少損失 )</li> </ul> <p>2.2. 識別並評估措施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為管理風險識別並評估保留風險的措施</li> <li>• 為管理風險識別並評估非保險轉移的措施 ( 如：以合同轉移風險、對沖價格風險及合併公司 )</li> <li>• 為管理風險識別並評估商業保險</li> </ul> <p>2.2. 選擇適當技術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按照損失頻率及損失的嚴重程度，將各種損失風險分類</li> <li>• 評估風險管理技術的成效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使用保留風險管理第一風險類別，即低損失頻率及低程度損失</li> <li>• 使用預防損失和保留風險技術管理第二風險類別，即高損失頻率和低程度損失</li> <li>• 使用保險技術管理第三風險類別，即低損失頻率及嚴重損失</li> <li>• 使用回避技術管理第四風險類別，即高損失頻率及嚴重損失</li> </ul> </li> <li>• 選擇有效的風險管理技術，處理損失風險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能夠識別風險控制措施</li> <li>• 能夠識別並評估風險融資措施</li> <li>• 能夠評估並選擇適當的風險管理技術</li> </ul>
備註	